①

一般用藥須知

為了您的健康，您一定要學習正確的藥品使用方法。您應明瞭並記下所使用的藥品商品名及成份，就醫或購買成藥時，出示給醫療人員看。如果您對用藥有任何疑問，可請教您的醫師、藥師、或護士。

服藥之前的注意事項

一、在您就診時，應告訴您的醫師下列事項：

1. 您是否對任何藥品、食物、或其他物質如色素過敏？
2. 您是否需要特殊飲食如限鹽、低糖飲食等？
3. 您是否抽煙、喝酒？
4. 您是否已經或打算懷孕？有的藥品會影響胎兒。
5. 目前您是否餵食嬰兒母乳？有的藥品會跑到乳汁，影響嬰兒。
6. 您是否有其他疾病？
7. 過去數週內您是否服用任何藥品（包括成藥與保健食品等）？

二、在您用藥之前應請教您的醫師、藥師或護士下列事項：

1. 為什麼要用這個藥品？
2. 如何使用這個藥品？
3. 要用多久？用藥後多久見效？
4. 注意事項

正確的用藥方法

1. 確實遵照醫師指示，於正確的時間、正確的期間內使用藥品。如果您覺得藥品沒效，應再請教醫師。
2. 不要在黑暗中用藥。每次用藥前先確認藥品對不對、是否超過效期。
3. 不要把不同的藥品放在同一個容器。藥品用完前，不要將藥袋或標籤丟棄，因上面有許多必要的資訊。

此教育單張並未包含本藥所有的藥品資訊，若您仍有其他相關問題，請詢問您的醫師或藥師。

藥品使用期限及保存方式

1. 使用期限請參考藥袋內包裝，內包裝未標示者除藥袋上有列印者外，一般效期為開方期限後三個月內。
2. 藥品應置於陰涼乾燥及小孩不易取得之處，並避免陽光直射。不要放在曝曬的汽車內。
3. 除特別指示外，不必置於冰箱保存。放冰箱藥品，除非特別指示不可冷凍。
4. 過期藥品應即丟棄，並確定不會被小孩拿到誤食。
5. 慢性病用藥應在用完之前就醫或續領，以補充藥品。外出時應確認攜帶足夠藥品，並置於隨身行李，因託運行李可能運丟或過熱、過冷而影響藥品安定。

用藥注意事項

1. 不要把您的藥品送給別人使用，或介紹他人購買。
2. 進行手術（包括拔牙）前，告訴您的醫師您目前所使用的藥品。
3. 孩童誤食藥品或您懷疑自己服藥過量，請與您的醫師、藥師或毒物中心連絡。手邊最好有醫院或醫師電話以備不時之需。
4. 任何藥品都難免有副作用或不良反應，您應了解藥品可能引起的副作用、症狀、特別注意事項及該如何處理。
5. 如有皮疹、呼吸困難、咽喉水腫等嚴重不良反應發生，應馬上就醫。
6. 有些藥品不可與酒精併服，請詳閱藥袋指示或詢問醫師或藥師。

NTUH